貳拾捌、原住民事務

一、薪傳原住民族文化教育傳承

(一)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為推動終身學習,傳承原住民傳統知能及學習現代新知,提升原住 民人力素質,109年(上半年)度開設原住民文化、產業開發、生活 知能學程、生態及部落營造計4大類學程共計33門課,學員人數 602人,109年度(下半年)核定開設34門課,預計有680人學員選 讀。

(二)推動原住民族教育

為發揚原住民文化建立文化認同及建構學校本位課程以融入鄉土文 化教育,爰持續與教育局合作推動本市茂林區茂林國小、多納國小 桃源區樟山國小等3校,辦理學校型態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計劃。

(三)加強原住民族語推動工作

1.109年原住民族語言推廣設置補助計畫

本市族語推廣設置補助計畫工作執行項目分必辦工作有營造部落、工作場所、集會活動及公共場所之族語環境等 5 項、選辦有推動「族語部落(社區)公約」等 5 項,目前進用語推人員計有 13 名(尚缺排灣語及泰雅語)分別配置都會區及三原區公所。其執行項目族語傳習教室 14 班(計 159 人)、族語聚會所 12 班(計 162 人)、族語學習家庭 68 户(計 255 人)、語料收集 40 則、沉浸式族語教學協助 4 所學校推動族語學習(72 人)及輔導保母 21 人等族語

推動相關業務,為傳承原住民各族群母語,俾激發族人使用族語之意願,帶動族語振興。

- 2. 原住民族語扎根補助計畫
 - (1)本計畫執行目前有8位家訪員、46位族語保母托育55名幼兒, 各語別家訪員每月到保母家輔導訪視,檢視其族語推動執行情 形,成效佳之保母增加其獎助金,以激勵族語推動。
 - (2)新進保母職能強化訓練於4月份在高雄翰品酒店辦理,本市有 34人參訓,共計有33位領有結業證書,成為本計畫可托育1 歲至5歲之三等親內幼兒的新增族語保母。
- 3. 製播族語廣播節目:(1)「Ya!原來是這樣」,每周六上午11時至 12時,節目包含各族語別之族語傳說故事、「原住民族語 E 樂 園」生活會話篇之族語對話及教唱族語歌謠(含霧台魯凱語、布農 語、阿美語、排灣語、茂林魯凱語、萬山魯凱語、卡那卡那富語、 太魯閣語、拉阿魯哇語等共計 9 語別),使族語學習沒有時間及空 間限制;(2)「e 啦原住民」,每週三下午 4 時到 5 時,節目內容 包含邀請各族群族語老師,於空中進行族語教學,傳達相關資訊、 新聞、文化、教育、社會福利、醫療保健及就業服務等,以及介 紹高屏地區許多原住民鄉鎮,分享原住民地區觀光景點。

(四)核發幼兒托教補助

學齡前幼童托教補助核定計 645 人,核發經費計新台幣 593 萬 1,000 元整。

(五)核定原住民學生營養午餐免付費

核定國小學生計 2,185 人,國中學生計 925 人,核定補助共計 3,110 人。

(六)核發原住民學生獎學金

核發原住民學生成績優秀及特殊才藝獎學金計有國小 410 人、國中 115 人、高中職 64 人及大專以上 20 人,共計 609 人,核發金額計 277 萬 1,000 元整。

(七)辨理文化社教活動補助

輔導補助本市原住民社團、教會、同鄉會及學校辦理民俗祭儀、文化及社教活動共10場次,費用共計233,000元整。

(八)辦理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補助

本府協助提案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由荖濃及木柵共兩個聚落通 過審核,補助金額總計新台幣 267 萬元。

二、加強原住民福利服務措施

(一)強化原住民基本生活安全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及醫療補助,減輕原住民發生意外或突發狀況時之經濟負擔,109年1月至6月計98人次,核發救助金101萬1,109元。

(二)維護原住民自身權益及增進風險管理能力

- 1. 聘任律師事務所擔任法律諮詢顧問,駐點為原住民同胞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109年1月至6月服務計51人次。
- 2.本市原住民服務員及家庭服務中心人員輪班進駐少年及家事法院設置之原住民諮詢服務站,109年1月至6月受理個案數共計3人次。
- 4. 本年度原住民地區法律義診按季設定不同主題遴聘律師,並結合相關資源單位至原鄉提供相關法律諮詢服務,1至3月第一季以「禁伐補償-原住民保留地申請」為主題,結合3原鄉區公所所舉辦109年獎勵造林說明會、原住民土地法令與原住民保留地開發座談會,共計辦理3場,服務計150人次;

4至6月第二季以「消費者保護暨債務清償」為主題,結合 法律扶助基金會高雄分會,舉辦消費者保護法暨債務清償 宣導,共計辦理3場,服務計146人次。

(三)居住安定及住宅環境改善

1. 提供建購修繕住宅補助

- (1)截至6月底共計受理購置住宅補助計23户,每户20萬元,以減輕本市原住民購屋經濟負擔,促進房屋自有率, 共計460萬元整。
- (2)修繕住宅補助(屋齡7年以上)計4戶,改善居家品質以 減輕修建負擔,最高補助10萬元,共計40萬元整。
- (3)原住民整建整修自用住宅補助(屋齡10年以上)計7户, 改善居家品質,減輕修建負擔。
- 2. 小港社會住宅及五甲社會社宅計有36戶,低價出租(每月租金3,500元),照顧中低收入家庭,解決居住問題,目前出租30戶,餘正進行修繕,修繕完成後辦理招租事宜。。
- 3. 辦理原住民社會住宅設施設備維護管理共計修繕7戶。
- 4. 五甲國社宅防漏與改善既有戶外空間設施及山明國宅整修 工程於109年3月26日施工完竣。
- 5. 社宅內文化健康服務據點友善空間展建工程於109年5月8 日施工完竣。
- 6. 有關拉瓦克部落拆遷安置計畫目前完成入住安置住宅戶數為 16 户(小港娜麓灣國宅 4 户、鳳山五甲住宅 12 户),提供租期最長十年及三年免租金之安置方案,11 戶未接受配租社會住宅,至外另尋租屋處者,核實補貼租金,但每戶每月租金以補貼新臺幣 5,000 元為限,補貼期間最長不得逾十二個月。

(四)加強婦女保護及權益服務

辦理加強婦女人身安全、家暴及性侵害、性騷擾防治等宣導 工作 4 場次服務人次計 107 人次。

(五)強化弱勢族群照顧服務

- 1.109年度設置5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茂林區、那瑪夏區、桃源區、都會北區及都會南區),在原住民家庭遭逢生活、經濟等困境時,即時關心並協助其申請各項救助及福利資源並提供諮詢服務計1,268人次。
- 2. 整合政府機關、民間單位及非營利組織資源網絡邀集原住 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部落文化健康站、都會區老人日間關 懷站及部落食堂等社會資源,109年6月22日召開原住民 社福網絡連繫會議。
- 3. 爭取由公益彩券盈餘補助原住民社團辦理福利服務經費, 落實照顧原住民,鼓勵支持本市原住民社團積極投入福利 服務工作,透過辦理兒童課後輔導、青少年輔導、婦女及 老人關懷、身心健康講座、法律扶助講座、親職教育講座 脫貧理財講座等事項,總計核定10件,實際執行補助6案, 服務人數總計560人,補助執行經費41萬3,000元整。

(六)營造健康部落之生活環境

1.109年度前瞻計畫-原民部落營造-文健站友善空間整建計畫 第二期(109.01~109.12)申請核定3個文健站補助經費計新 台幣304萬4,000元;本期前瞻計畫補助今年度成立之新站 為原則,其中共計整建本市2處文健站室內空間整建、1處 文健站結構安全鑑定以及增設2處文健站設施設備,全案預計109年底前陸續完工結案。

- 2. 於建山里民活動中心設置部落食堂服務據點1處,服務人數40人,讓長者集中用餐,發揮互助精神,照顧老年生活並促進其休閒生活觀念。
- 3. 為照顧都會區及原住民區長者,設置部落文化健康站 27 站 及都會區老人日間關懷站 2 站,服務人數 986 人,活動內容 包括營養用餐、健康促進、心靈輔導。
- 4.109年5月完成南、北區都會農園公田整地及施灑肥料, 以利日後弱勢公益團體及原住民族協會申請耕種。5月14 日至21日南、北園區辦理年度「傳統作物耕種輔導教學 活動」。6月14日辦理大愛園區「友善農園傳統作物耕 種輔導教學活動」,參加人數總計250人次。
- 5. 爭取中央原民會補助「109年度補助原住民族長者裝置假 牙實施計畫」,核定補助金額共計300萬元(製作或維修 假牙費285萬、業務費15萬元),預估執行人數計100人 並於6月下旬辦理4場說明會(原鄉3區各辦理1場,都 會區鳳山區1場)。

(七)輔導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

- 1. 結合勞工局辦理就業現場徵才媒合活動 5 場次,提升原住 民就業率。
- 2. 培養本市原住民多元化技術專長,鼓勵參加職業教育訓練, 增加就業能力,訂定補助計畫,計補助10人順利結業。

- 3. 鼓勵原住民取得專業技術證照,藉以提升就業率及工作穩定性,總計核發102件申請案,甲級技術士證照1件、乙級技術士證照27件、丙級技術士證照74件以提升原住民之職場競爭力。
- 4. 核發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證明書 27 件,提高具原住民 人數佔 80%以上之機構、法人或團體獲得工作之機會。
- 5.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辦理安心即時上工就業計畫, 進用人員4名協助推動防疫業務,並輔導其成為原住民政 策種子。

三、強化原住民部落建設,縮短城鄉差距

(一)部落安全環境建設計畫及小型零星工程

109年計畫經費4,864萬9,000元,工程案件共26件,陸續辦理發包施工作業。

(二)原住民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為發展原住民地區部落產業、引進觀光人潮、推廣在地農產品,爭取經費辦理原住民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 1.109年度共計爭取8件工程,經費1億2,480萬5,305元整, 陸續辦理發包施工作業。
- 2. 原住民族委員會 108 年度公共工程施工查核作業執行績效 考核,本市成績全國第2名。
- 3. 原住民族委員會考核 108 年度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本府榮獲全國第2名。

(三)颱風豪雨災後復建工程

108年6月豪雨及8月利奇馬及白鹿颱風災後復建工程,本府 共核定9件,復建經費8,684萬7,850元。截至109年6月底, 7件已完工、2件施工中。 (四)都會原住民部落營造計書

高雄市鳳山區五甲國宅及小港區山明國宅外牆整修工程,經費2,056萬6,884元,109年3月26日完工。

(五)那瑪夏區代表會重建工程

為解決那瑪夏區無代表會,需與公所共用之困境,故向內政部爭取經費2,518萬6千元辦理代表會新建工程。

(六)茂林區高132線道路改善工程

為改善茂林區高 132 線之道路路況,增加行車安全性,向交通部公路總局爭取 1 億 9,400 萬元辦理道路改善,預計 109 年度辦理設計,110-111 年辦理發包、施工作業。

四、推動經濟及土地管理

- (一)輔導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
 - 1. 辦理輔導原住民申請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總申貸件數 105件,成功案件 76件,總核貸金額共計 2,926 萬元整:經濟及青年創業貸款 13件,消費貸及生產貸 63件;貸款諮詢輔導及逾期戶輔導訪視計 146件。
 - 2. 加強扶植原住民拓展經濟事業及推動原住民專案貸款宣導, 並提升本業務核貸成功率、於本市原住民聚會場所,大型 活動場所及各教會、協會辦理基金貸款講習會計6場次, 參加人數計約180人次。
 - 3. 規劃 109 年每月第三周六日,於本市知名商圈辦理原住民「YES」假日市集活動,因應疫情防治,至6月份已辦理完成計4場次,目前統計吸引參與活動人潮約1.5萬人次,攤

商營收計約30萬元,有效推廣原鄉地區農特產品展銷及發展。

4. 於本市駁二藝術特區規劃辦理「高雄原住民族主題館設置營運及行銷服務計畫-原駁館」,自108年至110年,總預算1,253萬元,中央補助1,200萬元,並於109年5月30日辦理開館記者會,有效行銷本市原住民族產業品牌,以健全行銷通路,開拓多元消費市場。

(二)輔導原住民保留地開發與管理:

- 辦理「109年度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山坡地超限利用處理計畫」原住民保留地核定造林獎勵金補助面積計 362.03
 公頃。
- 2.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移轉取得所有權登記共計 270 筆、 受益 193 人;桃源區非原住民承租權繼承案 3 筆,桃源、茂 林區及那瑪夏區公所為臨時需用公有土地土地使用同意合 計 23 筆。
- 3. 推動 109 年度原住民族地區傳統遺址及生態資源維護計畫, 以培訓原住民族地區傳統遺址及生態資源維護隊隊員自然 資源及生態導覽解說能力、文化遺址清查等,賦予當地原 住民巡查、響導、保育及友善部落加值服務及防救災等工 作任務,增加在地就業機會 27 人;輔導與培訓傳統文化及 自然資源管理專才 16 小時;傳統有形文化調查及維護 13 處 /311. 29 公里;傳統生態資源永續利用 434. 04 公頃;友善 部落加值服務 62 件。

- 4. 辦理109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達成國土保安、 涵養水資源、綠化環境、自然生態保育及因應氣候變遷、 減輕天然災害之目標,並依據受益者付費、受限者補償之 原則,以及配合政府造林、育林之政策、守護原住民傳統 智慧,促進原住民族經濟事業之發展,辦理原住民保留地 禁伐補償計畫截至六月,受理面積4,122.3公頃,核定面 積2483.7404,金額7,451萬2,212元整,由原住民族委員 會專款補助辦理。
- 5.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全民造林暨獎勵造林計畫,持續撫育造 林面積約540公頃。
- 6. 高雄市茂林溫泉產業示範區建築新建工程案,於107年5月 15日決標,並於同年10月21日申報開工,辦理第2次設 計變更後工程金額7,905萬7,086元,工期355個工作天, 預計109年10月底完工,將可帶動茂林地區觀光及休閒產 業發展。